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
聯絡人：黃欣柏
電話：02-21006300 分機505
電子郵件：louis@hur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000090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P005914_1100009089_110D2002082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中市潭子區頭家安居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委託監造(含耐震)技術服務案」(案號：110A-051)招標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0年9月28日上網公告，於110年10月25日17時00分截止投標，訂於110年10月26日10時00分資格審查。

二、本案採購預算金額包含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，服務費用如下：

(一)監造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4,747萬元(含稅)。

(二)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（每人月24萬元）（含稅），並以執行結構體工程施工階段實際監督月份計算。

三、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，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本中心網站https://www.hurc.org.tw/hurc/procurement，請踴躍參與投標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

理事長	會務常務理事	財務常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專員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
收文 110年10月1日
第 210 號

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
聯絡人：黃欣柏
電話：02-21006300 分機505
電子郵件：louis@hur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000090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P005914_1100009089_110D2002082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中市潭子區頭家安居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委託監造(含耐震)技術服務案」(案號：110A-051)招標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0年9月28日上網公告，於110年10月25日17時00分截止投標，訂於110年10月26日10時00分資格審查。

二、本案採購預算金額包含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，服務費用如下：

(一)監造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4,747萬元(含稅)。

(二)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（每人月24萬元）（含稅），並以執行結構體工程施工階段實際監督月份計算。

三、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，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本中心網站https://www.hurc.org.tw/hurc/procurement，請踴躍參與投標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

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中心綜合業務部工務二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0/01 13:30:17

代 理 董 事 長 花 敬 群

裝

訂

線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00008917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中心臺中市潭子區「頭家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委託監造(含耐震)技術服務案(案號：110A-051)。

依據：

一、採購依據：本採購案適用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，並參酌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精神辦理。

二、決標方式：本採購案依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第30條第1項第3款規定訂有固定價格或費率者，經評定最有利標後即予決標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至110年10月25日17時00分止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本招標相關訊息刊載於本中心公告欄及本中心官方網站（https://www.hurc.org.tw/）。

三、公告內容：臺中市潭子區「頭家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統包

工程委託監造(含耐震)技術服務案招標文件。

四、預算金額：本採購案勞務委託服務包含監造及耐震特別監督，服務費用如下：

(一)監造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給付共新臺幣(以下同)4,747萬元（含稅）。

(二)耐震特別監督採固定單價實支實付(每人月24萬元)（含稅），並以各案執行結構體工程施工階段實際監督月份數分別計算。

五、招標文件售價：招標文件每份新臺幣1,000元。

六、購標方式：

(一)線上付款領標：

1、廠商請至本中心官方網站（https://www.hurc.org.tw/）採購專區項下招標公告頁面依招標案件填具【線上付款領標基本資料】後繳費，相關匯費及手續費由廠商自行負擔。

2、繳費完成後，本中心寄發驗證碼通知信至【線上付款領標基本資料】所填電子郵件地址，廠商應依通知信內容於官網採購專區下載招標文件，電子發票（領標憑據）原則以電郵方式於2日內寄發至相同電子郵件地址。

(二)臨櫃匯款領標：

1、投標廠商匯款至下列帳號，並應自行負擔相關匯費：

戶名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銀行及分行別：臺灣銀行中山分行

帳號：020-001-159-493

2、投標廠商匯款後應以電子郵件（purchase@hurc.org.tw）方式提供匯款證明文件及【臨櫃匯款領標單】，再致電（02-21006300#124、

#126）採購單位確認。

3、匯款完成經會計單位確認後，將以電郵方式寄送發票領據及招標文件。

(三)廠商應明確瞭解本案領標截止期限及投標截止期限，並適當安排備標期程，不得以領標所費之行政程序時間（包含電子發票開立時程、未收受通知信或其他故障排除處理時程等），向本中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。

1、如有線上及匯款繳費疑問，請致電會計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136、#116）。

2、如有採購程序疑問，請致電採購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124、#126）。

3、如有招標案件業務疑問，請致電承辦單位確認（02-21006300#505）。

(四)如遇重複匯款等情形，本中心僅認定該重複匯款之帳戶均屬同一帳戶作為退款依據，並向本中心會計單位提出退款申請，該筆重複匯款將扣除銀行相關手續費後退還。

七、線上付款領標截止期限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3日17時00分止。

八、截止投標期限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5日17時00分止。

九、開標時間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6日（二）10時辦理資格審查，如臺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工作日同時間、地點開標，且不另行公告。

十、開標地點：本中心101會議室（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1樓）。

十一、收受投標文件方式及地點：截標期限前郵遞或專人送達本中心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），並註明：【臺中市潭子區「頭家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委託監造(含耐震)技術服務案】投標，並

以本中心總收文室實際收到投標文件所簽收之收件日期及時間為準，逾時寄達以廢標論，不予受理，原件退還。投標廠商應向投遞郵局確認送達時間，並自負無法送達之責任。

十二、廠商資格摘要：

(一)本採購案允許投標廠商以「共同投標」方式參與本採購案之投標；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不得超過2家；允許同業或異業共同投標。

(二)投標廠商資格：

1、建築師事務所（必要資格）。

2、工程技術顧問業。

3、專業技師事務所，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。

十三、附加說明：

(一)本案受理陳情單位：

招標時，投標廠商認有損害其權益者，受理投標廠商陳情之單位為本中心稽核單位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；傳真：02-2100-6310）。

十四、聯絡人：

(一)採購單位：紀專員延儒（02-21006300#124）

(二)業務單位：黃規劃師欣柏（02-21006300#505）

十五、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招標文件，敬請踴躍投標。

代理董事長 花敬群